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經濟不利學生參與團隊競賽助學計畫

115 年 03 月 05 日 115 年第 1 次校級計畫管考會議通過

115 年 03 月 31 日勤益科大研字第 1151300153 號函頒

一、目的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鼓勵經濟不利學生參與團隊競賽，以提升團隊協作能力及專題實務技術能力，依據「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經濟不利學生補助要點」，特訂立「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經濟不利學生參與團隊競賽助學計畫」（以下簡稱本計畫）。

二、申請資格

- (一) 實施對象：依據本校「經濟不利學生補助要點」認定之補助對象。
- (二) 申請期程：每年度受理當年度 1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舉辦之競賽。
- (三) 申請條件：
 - 1. 須出具以本校名義參與全國性或國際性競賽且入圍之競賽證明、獎狀。
 - 2. 申請之競賽項目須與學生就讀科系相關。
 - 3. 團隊成員須為 3 人(含)以上，且均為本校學生(其中一人符合經濟不利資格即可)。

三、申請基準

- (一) 入圍競賽即可申請入圍助學金 5,000 元。
- (二) 競賽獲獎申請獲獎助學金 15,000 元。
- (三) 上述助學金同一競賽、同一作品、同一隊伍每項限申請乙次，競賽無初賽、決賽機制者，則僅可申請獲獎助學金。

四、申請方式

- (一) 申請期程：自每年度公告日起至當年度 11 月 15 日止。
- (二) 至單簽平台/應用系統/學生/完善就學協助機制：經濟不利學生輔導系統提出申請。
- (三) 入圍助學金申請須於決賽舉行日前申請，獲獎助學金須於獲獎後一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- (四) 檢附資料須包含 1.競賽簡章、2.入圍證明、3.獎狀，1、2 申請入圍競賽檢附，3 申請獲獎助學金檢附。

五、本計畫經費由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-提升高教公共性：完善就學協助機制，有效促進社會流動計畫經費支應，符合資格者得於申請期程內提出申請，惟承辦單位得視經費預算與執行件數審酌調整金額，於經費用罄時則不予補助。

六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由研究發展處簽陳校長核定後另行通知。

七、本計畫經校級計畫管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附件一(請至單簽 E 化平台/應用系統/學生/完善弱勢協助補助系統申請)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經濟不利學生參與團隊競賽助學計畫申請表

申請人姓名		學 號	
身份證字號		科(系)班別	
聯絡電話	手機：		
E-mail			
參與競賽名稱			
作品名稱			
競賽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	
團隊成員名單	(系所+學號+姓名)		
申請項目	☐ 入圍助學金 5,000 元 ☐ 獲獎助學金 15,000 元		
檢附資料	☐ 競賽簡章 ☐ 入圍競賽證明(須以本校名義參賽，且團隊成員為 3 人(含)以上，證明上須有團隊成員名單) ☐ 競賽獎狀(須為正式獎狀，不得為公告名單)		

注意事項：

- 1.請至單簽 E 化平台/應用系統/學生/完善弱勢協助補助系統申請。
- 2.入圍助學金申請須於決賽舉行日前申請，獲獎助學金須於獲獎後一個月內提出申請。
- 3.申請若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 04-23924505 分機 2612 陳小姐。

申請人切結：_____

以上資料屬實，若有不實願繳回助學金。